

(十二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(单位名称)的2026年第二批产品质量专项监督抽查(二次)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汽车用品、小家电、燃气用具和节水用品抽检 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建(承接)企业为广东惠晟检验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85人,营业收入为1548.75万元,资产总额为2899.87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建(承接)企业为/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广东惠晟检验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09月29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